

证券代码: 836048

证券简称: 明科能源

主办券商: 中银证券



# 明科能源

NEEQ:836048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Shandong Mingke energy-saving Engineering co.,LTD )



半年度报告

2016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 山东省财政厅文件

鲁财金〔2016〕27号

### 关于公布山东省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财政直接管理县（市）财政局：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15〕35号）和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省级示范项目的通知》（鲁财金〔2016〕18号）要求，为充分发挥典型示范效应，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规范实施，省财政厅组织开展了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评定工作。经各级财

政部门积极申报、反复筛选和专家严格评审，根据综合得分排名，最终确定济南市高新区两河片区生物质锅炉二期 PPP 项目等 35 个项目为山东省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示范项目所在市、县（市、区）财政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主动协调服务，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尽早发挥标杆示范作用。

附件：山东省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

山东省财政厅  
2016年6月2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6年6月28日印发

2016年6月28日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两河片区生物质锅炉二期 PPP

项目被评为山东省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

# 目录

## 【声明与提示】

###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档案室
备查文件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Mingke energy-saving Engineering co.,LTD
证券简称	明科能源
证券代码	836048
法定代表人	苑晶
注册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
主办券商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耿新慧
电话	15305319305
传真	0531-86966018
电子邮箱	18678305597@163.com
公司网址	www.shandongmingke.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 250101

###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2-29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生物质为燃料的供汽、供电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000,000
控股股东	苑晶
实际控制人	苑晶、苑冰姐弟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 四、自愿披露

本公司新建项目是以生物质为原料的热电联产项目，是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国家在这方面提供了相关配套鼓励政策，使企业发展具备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其成熟的商业和资本运作模式决定了可以通过模式复制拓展市场空间，现有项目为这种复制建立了样板；在一期项目成功运行的基础上，与济南市高新区合作的二期项目 9 月份试运营，三期项目正在积极建设中，可以证明该模式对地方政府具有一定的吸引力；该项目以一定半径为辐射底线，这决定了市场潜力巨大；可以一揽子的解决地方政府难于解决的烧荒污染问题，具有资源综合利用与环境保护一体化实现的基本特征，这增加了项目的含金量和发展空间；可以与传统供热方式及运营模式进行有机融合，为传统供热企业的改革找到出路和模式；可以完善政府城市管理功能又规避了诸多矛盾，是城市功能配套和管理市场化的模式创新，已经得到诸多城市的推崇。

##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603,109.72	12,660,342.38	-55.74%
毛利率%	8.79%	-6.1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4,209.02	3,275,899.17	-251.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70,799.18	-3,201,295.39	7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7%	11.7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85%	11.46%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2	200.00%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1,102,002.52	161,570,613.94	18.28%
负债总计	140,762,816.91	111,399,142.76	26.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73,345.03	43,737,554.05	-11.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7	1.09	-11.01%
资产负债率%	71.40%	67.00%	-
流动比率	0.42	0.92	-
利息保障倍数	-12.53	4.70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5,040.89	14,160,450.8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2	3.53	-
存货周转率	0.79	5.77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28%	11.2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5.74%	11.15%	-
净利润增长率%	-329.00%	-43.49%	-

#### 五、 自愿披露

本企业的二期 PPP 项目被评为省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企业信誉程度很高,与合作方和当地政府合作顺畅、配合协调。对于这种合作效果,高新区管委会主管单位给出的结论是,这种合作有效的整合的各种资源,并将资源能力发挥到了较高程度,可以成为政府行为市场化的一个典范。

独特的针对性市场及合作模式,保证企业具有区别于一般生物质发电企业的市场及收益稳定、抗风险能力强的个体优势。该企业以为城市提供公共供热服务为经营战略,并在这个领域获得成功。这一细分市场定位,决定了其发展空间大于普通生物质发电企业,也决定了抗击市场风险能力强,资本杠杆作用大,投资收益稳定等,更有利于进入资本市场谋求更大发展的特点。适应细分市场特点的合作模式为:与当地已有供热公司以 PPP 模式组建覆盖供热全过程各环节功能的专业公司,合作各方依托已有资源进行环节分工,政府以财政专项资金对投资收益保底。这种模式找到了政府公共服务功能实现能力、投资者投资收益、已有供热资源充分利用、公共服务行为市场化运作等各方面的结合及利益平衡点,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自然优势和旺盛生命力。就整体商业模式,具有突出的“一米宽、一百米深”最优模式的突出特点,为经营和管理方式的制定与落实奠定了坚实基础。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以生物质为燃料的供汽、供电业务，所处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立足于生物质资源的高效利用和提供优质的清洁能源的电力行业。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先导，绿色环保为己任，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致力于用生物质清洁能源为用户提供热能服务。凭借专业的技术和先进的管理能力，通过与政府相关部门合作，开发建设了生物质燃料供热厂，为周边 10 余家大型企业每年提供 20 万吨的高效节能环保蒸汽。该项目所用锅炉设备采用新型高效技术，配备专用的生物质锅炉及除尘设备，可以大大提高燃烧效率，节约能源，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保护环境。

####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上游主要为秸秆、树皮等农林废弃物供应商。

针对个人供应商，公司要求供应商提供身份证明信息，与供应商名字相对应的银行卡号，供应商将原材料送到厂区后，由质检人员对原材料的含水量、灰分、热值等进行监测，并进行称重，出具检验单和过磅单，双方共同签字认可，供应商持身份证、银行卡、检验单据到财务部门办理结款，公司通过网银将货款转到供应商提供的银行卡账户。

针对公司类供应商，公司提前对供应商考察，了解供应商供货能力，与其签订原材料供货协议，在协议中明确货品质量、供货方式、结算方式等，按供货次数或月度进行价款结算，通过网银支付款，避免了现金采购可能带来的风险。

公司对原材料采购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支付结算制度，降低了原材料采购环节可能对公司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物质燃料业务生产工艺主要为来料检验、入炉焚烧、产生蒸汽并输送给用户。生物质粉体燃料由基地送到料仓，在料仓内除尘后被送进储料槽，再由螺旋输送机把燃料送到控制箱，控制箱下部的高压离心风机以抽吸的形式将燃料定量送进燃料机，在燃料机内瞬间爆燃，旋转的火焰被锅炉尾部的抽风机以相对负压的方式吸进锅炉筒。锅炉受热后将液态水加热到 195° 的蒸汽，蒸汽直接进入储汽罐储存并进入分汽缸，再由分汽缸通过管道输送给用户。

#### （三）销售模式

根据公司与东盛热电签署的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公司负责生物质锅炉的日常运营，为生产企业提供饱和蒸汽。每月公司与东盛热电人员共同对当月送汽量进行抄表，由东盛热电按照物价部门规定的价格与公司进行蒸汽款结算。在此种模式下，公司无需与用汽单位进行账款结算，保证了账款及时收回，避免了坏账的发生。同时降低了公司的销售费用，增加了公司的利润。

从上述特点来看，公司销售渠道由国家相关政策保证，不存在自行寻找下游客户情况。

####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定位于区域性热汽供应，具有渠道稳定，利润率稳定的特点。一期供汽项目，由于受到用汽客户生产情况的影响，公司需要根据客户情况随时调整炉内温度，调整蒸汽产量，导致公司锅炉未能达到满负荷运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公司

二期热电联产项目建成后，将避免此情况的发生，公司锅炉满负荷运转，在保证用户用汽的情况下，将多余的热蒸汽导入发电机组进行发电，产生的电能并入国家电网，输送给工业居民用户，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收入和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去年没有重大变化。

##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603,109.72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55.74%；净利润 -4,964,209.02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51.54%。公司总资产 191,102,002.52 元，较年初增长 18.28%；总负债 14076.28 万元，较年初增长 26.3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总额为 38773345.03 元，较年初减少-11.35%。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7,175,040.89 元，与去年同期增长 2.13%；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5,070,996.65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63.45%；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5,353,856.91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45.61%。

原因分析：

销售收入减少是近期由于受到用汽客户生产情况的影响，上半年也是大客户青岛啤酒厂用汽量的淡季，用汽量减少所致。

净利润减少是因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管理费用的增加，是由于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中职工薪酬的增长、新增新三板挂牌等费用 62.95 万元。

总资产的增长是主要由于继续建设二期生物质发电项目在建工程的增加，资产规模较初期有所扩大。

总负债金额涨幅较高，主要近期公司经营状况欠佳，故加大举债力度，本期新增借款 1686 万元，用于二期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

投资活动的增长是由于建设中的二期热电联产项目购建厂房、设备所致。

筹资活动的增长是主要因新增了银行贷款，用来补充流动资金的周转。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二期扩建工程项目预计 2016 年 9 月中旬试运营，实现了热电联产的销售模式，不再是单一收入，将提高公司整体实力，提升公司成长性，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三、风险与价值

### 1、税务及政府补贴变化风险

当前国家为鼓励生物质能源利用，在税务及政策方面给予从事此行业的企业大量优惠政策及补贴，但是随着行业发展逐渐走向成熟，参与其中的企业数量越来越多，存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及取消相应政府补贴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从国家近几年的产业政策调整战略看，国家越来越重视环境保护和能源的综合利用，短期内，对于生物质电厂的扶持优惠政策取消或者下调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从而降低产业政策调整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2、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料主要来源于厂址 50-100 公里半径范围内林业采伐及木材加工废弃物、林下草灌植物和农作物秸秆等。虽然辐射半径内的生物质原料供应比较充足同时公司根据自身情况提前布局，与当地从事生物质收购的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确保

保质保量的产品供应，但若所在区域林业资源开发政策、农作物种植及秸秆利用方式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生物质原料供应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积极对公司周边生特质原料供给情况进行调研，所在区域内生物质燃料供应相对充足，结合当地情况，在周边布置多个收储点，农民对销售农作物秸秆生物质燃料意识也逐渐加强。公司对有生产加工能力的生物质燃料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在一定时期内预计不会出现燃料供应不足的风险。

### 3、现金支付采购款的风险

公司采购生物质原材料主要面向农户，报告期内存在用现金结算的方式与对方进行价款结算情形，现金流水较大。公司 2016 年以来，公司为避免现金交易可能带来的风险，已逐步规范交易方式，公司均通过银行转账支付采购款，不再使用现金交付。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现金管理制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以降低相应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现金管理制度，对每一笔现金支付都需要经过审批，保证了现金支付与材料采购款相对应。

### 4、行业前期投资大、回收期长，资金压大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 BOT、PPP 模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公司对前期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大量资金，建设完成后，公司取得一定年限的特许经营权，从而收回前期投资，获取企业利润，这就要求从事此种模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公司有强大的资金实力。目前公司主要通过融资租赁，银行借款及大股东借款方式筹集资金，所筹集资金有限，公司可能存在因为资金限制而影响其承接新项目的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公司目前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正常，结合公司行业发展特点，制定了合理安排项目进展的方案，防止一次性投资金额过大，对公司资金造成较大压力，同时公司保质保量完成相关项目建设，及时回款，减轻资金压力。

### 5、短期偿还债风险较大

公司 2016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为 71.4%，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大。负债主要是向股东苑晶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应付股东款如苑晶向公司所要此部分借款，则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严重影响。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主要为融资租赁应付本金与利息，公司应按照融资租赁协议按时归还，如资金紧张造成违约会给公司带来债务违约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控股股东苑晶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公司有资金需求时及时给予帮助。公司提前规划偿还应付融资租赁款，使用股东借款或外部融资方式确保债务按时偿还。同时，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 6、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公司从事以生物质为燃料的供汽业务当前主要为济南市两河片区工业企业提供饱和蒸汽，蒸汽款结算单位为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客户过于单一，存在于客户终止合作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公司与东盛热电签订 20 年蒸汽供应特许经营权合同，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避免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二期项目投产后，公司将为客户提供包括电能，供暖等更多产品和服务，避免对单一客户的过度依赖。

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二期热电联产项目已在收尾阶段，预计 2016 年 9 月中旬试运营，公司业务由单一的蒸汽供应逐步转变为热电联产，开拓了热力销售市场，实现了热电联产的销售模式还将发电过程的附属产品蒸汽和热水作为热力产品向周边用热企业进行销售，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客户类型、销售渠道、收入来源和销售模式均因此发生变化。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四-二-(十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 二、 重要事项详情

#### (一)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一、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本公司章程未对股份转让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

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二、为避免同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任职、投资、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明科新能源所经营的业务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未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明科新能源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人担任明科新能源董事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明科新能源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明科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明科新能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三、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人投资、任职及控制的其他单位未曾与明科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发生过任何交易。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不利用董事的职务影响明科新能源的独立性，并将保持明科新能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本人保证，如与明科新能源进行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不通过与明科新能源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任何有损明科新能源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的近亲属、本人任职或控制的其他单位与明科新能源进行关联交易时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的近亲属、本人任职或控制的其他单位不通过与明科新能源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任何有损明科新能源及其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觉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	-	-	-	-
	-	-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股份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000,000	100.00%	0	4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400,000	81.00%	0	32,400,000	81.00%
	董事、监事、高管	40,000,000	100.00%	0	40,000,000	10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0,000,000	-	0	4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苑晶	30,150,000	0	30,150,000	75.38%	30,150,000	0
2	苑冰	2,250,000	0	2,250,000	5.62%	2,250,000	0
3	穆红	4,800,000	0	4,800,000	12.00%	4,800,000	0
4	李怡	2,800,000	0	2,800,000	7.00%	2,800,000	0
合计		40,000,000	0	40,000,000	100.00%	4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苑晶与股东苑冰是姐弟关系。  
 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股东苑晶女士期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0,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375%，为公司控股股东。苑晶女士，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曾就职于山东省总工会职工旅行社，济南豪能包装有限公司，广西桂林豪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山东明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起担任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股东苑冰先生期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25%，为公司控股股东。苑冰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曾就职于济南豪能包装有限公司，广西桂林豪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山东明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起担任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苑晶女士、苑冰先生，具体情况见“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情况”。

##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苑晶	董事长	女	44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穆红	总经理、 董事	女	49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李怡	董事	女	42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苑冰	副总理、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宋保东	副总理、 董事	男	45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黄淑云	监事会主 席	女	42	大专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肖辉	监事	女	30	大专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杨颜波	监事	女	38	大专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张言敏	财务负责 人	男	39	本科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耿新慧	董事会秘 书	女	46	大专	2015.9.15 至 2018.9.1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苑晶	董事长	30,150,000	0	30,150,000	75.38%	0
穆红	总经理	4,800,000	0	4,800,000	12.00%	0
李怡	董事	2,800,000	0	2,800,000	7.00%	0
苑冰	副总经理	2,250,000	0	2,250,000	6.25%	0
宋保东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张言敏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耿新慧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黄淑云	监事主席	0	0	0	0.00%	0
杨颜波	监事	0	0	0	0.00%	0
肖辉	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40,000,000	0	40,000,000	100.00%	0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48	48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无变动。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 二、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五-（一）	7,703,642.99	20,245,741.8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二）	4,000,000.00	2,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697,422.32	5,818,698.65
预付款项	五-（四）	51,437.91	331,562.3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800,795.40	3,922,188.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六）	6,253,376.80	6,751,219.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1,074,339.09	11,175,995.97
<b>流动资产合计</b>	-	<b>33,581,014.51</b>	<b>50,245,406.87</b>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八）	495,683.25	523,196.72
在建工程	五-（九）	37,167,685.60	7,783,592.76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 (十)	38,999,630.86	39,560,295.8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十一)	114,041.63	85,08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十二)	80,743,946.67	63,373,036.8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157,520,988.01</b>	<b>111,325,207.07</b>
<b>资产总计</b>	-	<b>191,102,002.52</b>	<b>161,570,613.94</b>
<b>流动负债:</b>	-	-	-
短期借款	五- (十三)	22,990,000.00	6,1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 (十四)	7,010,000.00	-
应付账款	五- (十五)	3,000,867.95	1,188,665.18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 (十六)	629,166.73	357,744.77
应交税费	五- (十七)	158,694.22	132,439.9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 (十八)	20,703,960.06	22,999,620.06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十九)	24,984,179.65	24,048,039.24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79,476,868.61</b>	<b>54,856,509.16</b>
<b>非流动负债:</b>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 (二十)	13,560,948.30	26,542,633.6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一）	47,725,000.00	3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61,285,948.30	56,542,633.60
<b>负债合计</b>	-	140,762,816.91	111,399,142.7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股本	五-（二十二）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2,941,968.18	2,941,968.1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8,963.65	8,963.6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4,177,586.80	786,62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8,773,345.03	43,737,554.05
少数股东权益	-	11,565,840.58	6,433,917.1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50,339,185.61	50,171,471.18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191,102,002.52	161,570,613.94

法定代表人：苑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言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	6,492,886.87	5,073,758.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697,422.32	5,818,698.65
预付款项	-	51,437.91	331,562.31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3,767,372.53	3,830,203.07
存货	-	1,612,403.29	3,481,927.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431,231.14	10,729,779.91
<b>流动资产合计</b>	-	<b>23,052,754.06</b>	<b>29,265,929.47</b>
<b>非流动资产：</b>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21,580,000.00	5,5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44,604.41	516,537.0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8,999,630.86	39,560,295.8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3,874.55	83,87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0,743,546.67	59,273,036.8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121,851,656.49</b>	<b>105,013,744.29</b>
<b>资产总计</b>	-	<b>144,904,410.55</b>	<b>134,279,673.76</b>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	22,990,000.00	6,13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7,010,000.00	-
应付账款	-	822,465.18	1,185,465.18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26,666.73	297,444.77
应交税费	-	138,782.69	130,230.9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33,621,891.43	31,629,881.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4,984,179.65	24,048,039.24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89,893,985.68	63,421,061.73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13,560,948.30	26,542,633.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13,560,948.30	26,542,633.60
<b>负债合计</b>	-	103,454,933.98	89,963,695.33
<b>所有者权益：</b>	-		
股本	-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2,941,968.18	2,941,968.1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8,963.65	8,963.65
未分配利润	-	-1,501,455.26	1,365,046.6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41,449,476.57	44,315,978.4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	144,904,410.55	134,279,673.7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	-	-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5,603,109.72	12,660,342.38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11,570,942.19	16,970,048.7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5,110,696.47	13,443,920.95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4,609.40	12,606.64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8,809.50	63,061.9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6,277,653.34	2,392,950.79
财务费用	五-（三十）	388,844.71	681,544.33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一）	-219,671.23	375,964.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213,496.19	6,224,44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5,754,336.28	1,914,742.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493,123.91	394,985.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四）	29.94	34,254.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5,261,242.31	2,275,473.4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五）	-28,956.74	-23,098.8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5,232,285.57	2,298,572.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964,209.02	3,275,899.17
少数股东损益	-	-268,076.55	-977,326.9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5,232,285.57	2,298,57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964,209.02	3,275,899.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68,076.55	-977,326.93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2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2	0.12

法定代表人：苑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言敏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5,603,109.72	9,392,419.24
减：营业成本	-	5,110,696.47	9,171,667.47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609.40	11,885.08
销售费用	-	5,235.00	54,561.90
管理费用	-	3,657,580.93	1,909,735.09
财务费用	-	401,172.72	333,106.56
资产减值损失	-	-216,588.97	-325,209.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158,873.91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b>	-	-3,359,595.83	-1,604,453.63
加：营业外收入	-	493,123.91	394,985.26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9.94	34,254.2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b>	-	-2,866,501.86	-1,243,722.58
减：所得税费用	-	-	40,651.1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b>	-	-2,866,501.86	-1,284,373.74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b>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 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	-2,866,501.86	-1,284,373.74
<b>七、每股收益：</b>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3,759,037.63	9,395,555.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5,456.91	107,98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1-（1）	37,392,453.04	37,335,952.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51,186,947.58</b>	<b>46,839,493.7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801,798.81	13,263,694.39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336,224.70	1,641,09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94,657.21	453,37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1-(2)	26,479,225.97	17,320,882.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34,011,906.69</b>	<b>32,679,042.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7,175,040.89</b>	<b>14,160,450.8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13,496.19	27,61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099,12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1-(3)	-	78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213,496.19</b>	<b>5,909,737.8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5,284,492.84	24,034,69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9,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45,284,492.84</b>	<b>33,484,696.2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45,070,996.65</b>	<b>-27,574,958.4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87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1-（4）	-	1,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9,270,000.00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00,088.35	330,856.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1-（5）	13,516,054.74	8,124,726.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3,916,143.09	10,455,582.9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5,353,856.91	10,544,417.0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12,542,098.85	-2,870,090.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245,741.84	3,436,319.2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7,703,642.99	566,228.65

法定代表人：苑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言敏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1,759,037.63	9,395,55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5,456.91	107,98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434,985.01	37,325,866.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58,229,479.55	46,829,406.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251,798.81	13,701,693.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398,006.68	1,304,48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61,135.91	443,137.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	42,628,189.56	17,100,988.17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47,639,130.96	32,550,300.0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0,590,348.59	14,279,106.9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27,61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8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	5,910,61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125,077.00	23,104,70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000,000.00	10,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9,125,077.00	33,554,701.4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9,125,077.00	-27,644,089.5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87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3,870,000.00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00,088.35	330,77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516,054.74	8,124,726.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3,916,143.09	10,455,506.24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9,953,856.91	10,544,493.76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419,128.50	-2,820,48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073,758.37	3,335,80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492,886.87	515,319.83

##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 附注详情

无

## 二、报表项目注释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公司注册号: 370000200017354

公司注册地: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

法定代表人: 苑晶

总部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

业务性质: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经营活动: 以生物质为燃料的供气业务

经营范围: 环保节能工程设计; 环保、节能、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 环保信息咨询; 环保产品、节能产品的批发; 收购、加工、销售: 秸秆、稻壳等农业植物废弃物, 木屑、树皮等林业植物剩余物; 供热服务(凭资质经营); 对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筹建期间不能开展发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公司的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 (1) 公司设立, 缴纳第一期出资:

2011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鲁)登记私名预核字(2011)第 042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公司名称为“山东明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6 日,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舜验字(2011)第 3002 号《验资报告》, 报告载明: 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 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由全体股东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之前一次缴足。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11 年 1 月 26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佰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

2011 年 2 月 16 日，明科节能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200017354，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苑冰。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节能工程设计；环保、节能、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信息咨询；环保产品、节能产品的批发（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及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475.00	95.00	货币
苑冰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2）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变更为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原股东苑晶以货币出资 400.00 万元，以上增加注册资本，均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后十日内到位。同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9 月 27 日，山东金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鲁金德验字（2012）第 6319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2 年 9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佰万元。截止 2012 年 9 月 27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875.00	97.22	货币
苑冰	25.00	2.78	货币
合计	900.00	100.00	

**（3）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00 万元变更为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全部由股东苑晶以货币出资 600.00 万元，以上新增资本，均于 2012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年 11 月 23 日全部到位。增资后，股东苑晶出资人民币 1,475.00 万元；股东苑冰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同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11 月 23 日，山东金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鲁金德验字（2012）第 6416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2 年 11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原股东苑晶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截至 2012 年 11 月 23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1,475.00	98.33	货币
苑冰	25.00	1.67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4）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变更为 1,7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苑冰以货币形式增资 2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 1,700.00 万元。同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3 年 8 月 21 日，山东金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鲁金德验字（2013）第 3364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3 年 8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苑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截至 2013 年 8 月 2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1,475.00	86.76	货币
苑冰	225.00	13.24	货币
合计	1,700.00	100.00	

**（5）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700.00 万元变更为 2,000.00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苑晶以货币形式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同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1 月 10 日，山东金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鲁金德验字（2014）第 D9029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4 年 1 月 10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苑晶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截至 2014 年 1 月 10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1,775.00	88.75	货币
苑冰	225.00	11.25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6）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穆红、李怡，同意苑晶将持有的 480.00 万元公司股份（占注册资本总额 24.00%）转让给新股东穆红，同意苑晶将持有的 280.00 万元公司股份（占注册资本总额 14.00%）转让给新股东李怡；其他股东自动放弃优先受让的权利。同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10 月 13 日，苑晶与穆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苑晶将持有的 480.00 万元公司股份（占注册资本总额 24.00%）转让给新股东穆红，转让价款为 480.00 万元人民币；同日，苑晶与李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苑晶将持有的 280.00 万元公司股份（占注册资本总额 14.00%）转让给新股东李怡，转让价款为 28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1,015.00	50.75	货币
苑冰	225.00	11.25	货币
穆红	480.00	24.00	货币
李怡	280.00	14.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7）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变更为 4,000.00 万元。股东苑晶增加出资 2,0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出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7 日，增资后苑晶认缴 3,015.00 万元，所持股权共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5.375%；苑冰认缴 225.00 万元，所持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625%；穆红认缴 480.00 万元，所持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李怡认缴 280.00 万元，所持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00%。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4 月 13 日，山东舜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鲁舜兴会验字（2015）第 Y04005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5 年 4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股东苑晶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贰仟万元整）。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苑晶	3,015.00	75.375	货币
苑冰	225.00	5.625	货币
穆红	480.00	12.00	货币
李怡	280.00	7.0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并以不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且不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东明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37040015 号），经其审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 42,941,968.18 元。

2015 年 8 月 11 日，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5)第 269B 号），经其查验评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 4,345.30 万元。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各发起人签署《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且不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共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40,000,000.00 股，每股价格 1 元；超过 40,000,000.00 元部分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

2015 年 8 月 3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37040007 号），经其审验，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股本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4,000.00 万元；该股本由全体发起人以山东明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2,941,968.18 元中的 40,000,000.00 元折合，差额 2,941,968.1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15 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明科节能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200017354），住所为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602，法定代表人为苑晶，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节能工程设计；环保、节能、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信息咨询；环保产品、节能产品的批发；收购、加工、销售：秸秆、稻壳等农业植物废弃物，木屑、树皮等林业植物剩余物；供热服务（凭资质经营）；对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筹建期间不能开展发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1 年 2 月 16 日至长期。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苑晶	3,015.00	75.375%
苑冰	225.00	5.625%
穆红	480.00	12.00%
李怡	280.00	7.00%
合计	4,000.00	100.00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苑晶。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苑晶、苑冰。

### （四）其他说明

①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②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及其变化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 2014 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

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计入组合中计提减值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按账龄状态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60.00	6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八) 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九)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0-5.00	5.00	19.00-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十)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十一)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公司预计
特许经营权	20 年	公司预计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

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二）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四) 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根据本公司具体销售模式情况，本公司销售收入按以下方法予以确认：根据公司与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签署的生物质锅炉委托运营合同，公司向生物质锅炉所在区域的工业企业提供生产所需的蒸汽，每月公司与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共同对上月蒸汽使用量进行确认，签订双方认可的蒸汽量确认单，根据确认单所载蒸汽量，与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进行蒸汽价款结算，并开具发票。

##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

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 (十八)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十九) 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四、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水利基金	应缴纳流转税额	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 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08]15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第三条第二款规定“三、对销售下列自产货物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二）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或者热力。垃圾用量占发电燃料的比重不低于 80%，并且生产排放达到 GB13223—2003 第 1 时段标准或者 GB18485—2001 的有关规定；所称垃圾，是指城市生活垃圾、农作物秸秆、树皮废渣、污泥、医疗垃圾。”，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根据《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本公司综合利用的资源为农作物秸秆、树皮、稻壳、花生壳、三剩物。符合财税[2008]11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第三类、第十六项规定。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取得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并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取得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核通过的 2015 年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文件。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自 2013 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取得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核通过的 2015 年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文件。

##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明细列示：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2,014.82	2,143.55
银行存款	4,071,628.17	20,243,598.29
其他货币资金	3,500,000.00	
合计	7,703,642.99	20,245,741.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是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 (二)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06.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34,128.76	36,706.44	5.00
合计	734,128.76	36,706.44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124,945.95	306,247.30	5.00
合计	6,124,945.95	306,247.30	

3、期末应收账款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4,128.76	1 年以内	100.00	36,706.44
合计		734,128.76		100.00	36,706.44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437.91	100.00	331,562.31	100.00
合计	51,437.91	100.00	331,562.31	10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2、期末预付账款单位列示如下：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06月30日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51,437.91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331,562.31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16年0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0,255.50	100.00	419,460.10	9.94	3,800,795.40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0,255.50	100.00	419,460.10	9.94	3,800,795.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20,255.50	100.00	419,460.10	9.94	3,800,795.40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91,779.37	51.14	369,590.47	8.61	3,922,188.90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1,779.37	51.14	369,590.47	8.61	3,922,188.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91,779.37	51.14	369,590.47	8.61	3,922,188.9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06.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1,329.13	2,566.46	5.00
1至2年	4,168,916.37	416,891.64	1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2 至 3 年	10.00	2.00	20.00
合计	4,220,255.50	419,460.10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91,769.37	59,588.47	5.00
1 至 2 年	3,100,000.00	310,000.00	10.00
2 至 3 年	10.00	2.00	20.00
合计	4,291,779.37	369,590.47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代垫土建款	1,062,870.37	1,062,870.37
融资租赁保证金	3,100,000.00	3,100,000.00
借款	7,000.00	96,000.00
押金	26,056.00	6,056.00
其他代垫款	24,329.13	26,853.00
合计	4,220,255.50	4,291,779.37

4、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0	1 至 2 年	73.46	310,000.00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2,870.37	1 至 2 年	25.18	106,287.04
曙辉移动板房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0.47	1,000.00
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济南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512.99	1 年以内	0.34	725.65
济南麦道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6.00	1 至 2 年	0.14	594.60
合计		4,203,329.36		99.59	418,607.29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存货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53,376.80		6,253,376.80
合计	6,253,376.80		6,253,376.80

存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51,219.20		6,751,219.20
合计	6,751,219.20		6,751,219.20

2、存货本期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0,989,737.55	11,091,394.43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84,601.54	84,601.54
合计	11,074,339.09	11,175,995.97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7,064.62	512,658.33	829,722.95
2.本期增加金额				46,579.85	46,579.85
(1) 购置				46,579.85	46,579.85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子公司减少					
4.期末余额			317,064.62	559,238.18	876,302.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349.20	118,177.03	306,526.23
2.本期增加金额			24,222.70	49,870.62	74,093.32
(1) 计提			24,222.70	49,870.62	74,093.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子公司减少					
4.期末余额			212,571.90	168,047.65	380,619.55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492.72	391,190.53	495,683.25
2.期初账面价值			128,715.42	394,481.30	523,196.72

2、期末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未发现公司的固定资产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有关情况。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两河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37,167,685.60		37,167,685.60	7,783,592.76		7,783,592.76
合计	37,167,685.60		37,167,685.60	7,783,592.76		7,783,592.76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两河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25,447.19	7,783,592.76	29,384,092.84			14.61
合计	25,447.19	7,783,592.76	29,384,092.84			14.61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两河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14.61				自有资金	37,167,685.60
合计	14.61					37,167,685.60

(十) 无形资产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无形资产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06 月 30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1,144,636.80			41,144,636.80
特许经营权	9,879,426.80			9,879,426.80
土地使用权	31,265,210.00			31,265,21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584,340.92	560,665.02		2,145,005.94
特许经营权	1,323,797.50	248,012.92		1,571,810.42
土地使用权	260,543.42	312,652.10		573,195.5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560,295.88		560,665.02	38,999,630.86
特许经营权	8,555,629.30		248,012.92	8,307,616.38
土地使用权	31,004,666.58		312,652.10	30,692,014.4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560,295.88			38,999,630.86
特许经营权	8,555,629.30			8,307,616.38
土地使用权	31,004,666.58			30,692,014.48

注：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有关情况。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706.44	9,176.61	306,247.30	38,280.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9,460.10	104,865.02	369,590.47	46,803.98
合计	456,166.54	114,041.63	675,837.77	85,084.89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设备款	60,743,546.67	59,273,036.82
预付土地款	20,000,400.00	4,1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80,743,946.67	63,373,036.82

注：由于本公司的生物质锅炉二期 PPP 项目前期进行缓慢，导致本公司与国泰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协议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履行在先，国泰租赁有限公司早已经将合同约定的资产准备完毕，待锅炉二期 PPP 项目达到设备允许进入的状态即可投入使用。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6,860,000.00	
抵押借款	6,130,000.00	6,130,000.00
合计	22,990,000.00	6,130,000.00

2、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担保人/质押物/抵押物
	起始日	到期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5/11/19	2016/11/16	6,130,000.00	6,130,000.00	抵押借款	济房权证历字第 155949 号的房产、济房权证历字第 249050 号的房产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6/01/12	2017/01/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山东燕山管道工程有限公司、苑晶、苑冰、王文倩、李怡、房猛、李悦、廖望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6/06/17	2017/06/16	6,860,000.00	6,860,000.00	保证借款	山东燕山管道工程有限公司、苑晶、苑冰、王文倩、李怡、房猛、李悦、廖望

(十四) 应付票据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10,000.00	
合计	7,010,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78,402.77	110,045.60
1 至 2 年	34,045.60	446,514.90
2 至 3 年	156,314.90	632,104.68
3 至 4 年	632,104.68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000,867.95	1,188,665.18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5,755.94	1 年以内	70.50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300.00	2 至 3 年	19.76
江苏佳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30.00	1 至 2 年	2.36
济南鲁源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1 年以内	1.83
东莞市清溪茗兴五金加工部	非关联方	38,804.68	2 至 3 年	1.29
合计		1,054,534.68		95.74

3、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0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357,744.77	2,485,393.26	2,213,971.30	629,166.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253.40	122,253.40	
合计	357,744.77	2,607,646.66	2,336,224.70	629,166.7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0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700.50	2,370,821.32	2,142,589.92	392,931.9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66,668.88	66,66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430.62	57,430.62	
生育保险费		6,328.66	6,328.66	
工伤保险费		2,909.60	2,909.60	
4、住房公积金		4,712.50	4,712.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3,044.27	43,190.56		236,234.83
合计	357,744.77	2,485,393.26	2,213,971.30	629,166.73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15,806.57	115,806.57	
2、失业保险费		6,446.83	6,446.83	
合计		122,253.40	122,253.40	

(十七) 应交税费

税种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费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土地使用税	128,618.00	128,618.00
水利基金		
房产税		
个人所得税	30076.22	3,821.91
合计	158,694.22	132,439.91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703,960.06	22,999,620.06
合计	20,703,960.06	22,999,620.06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借款	19,430,960.06	21,776,620.06
质保金	1,223,000.00	1,223,000.00
其他	50,000.00	
合计	20,703,960.06	22,999,620.06

3、期末其他应付款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苑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9,430,960.06	1 至 2 年	93.85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0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3,000.00	1至2年	5.91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0.24
合计		22,998,760.06		100.00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984,179.65	24,048,039.24
合计	24,984,179.65	24,048,039.24

(二十)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0,549,164.22	54,065,218.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04,036.27	3,474,546.1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4,984,179.65	24,048,039.24
合计	13,560,948.30	26,542,633.60

2、期末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利息金额	期末余额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2014/12/29至 2017/12/29	62,000,000.00	7.50	5,102,521.03	13,560,948.30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济南高新区两河片区生物质锅炉二期PPP项目	47,725,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7,725,000.00	30,0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济南高新区两河片区生物质锅炉二期PPP项目	30,000,000.00	17,725,000.00			47,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000,000.00	17,725,000.00			47,725,00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二十二) 股本

各期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苑晶	30,150,000.00	30,150,000.00
苑冰	2,250,000.00	2,250,000.00
穆红	4,800,000.00	4,800,000.00
李怡	2,800,000.00	2,8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注：股本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一、(二)公司的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二十三)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明细列示：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2,941,968.18	2,941,968.18
合计	2,941,968.18	2,941,968.18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41,968.18			2,941,968.18
合计	2,941,968.18			2,941,968.18

注：本公司 2016 年资本公积变动 0 元，详见本附注：一、(二)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

(二十四) 盈余公积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0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963.65			8,963.65
合计	8,963.65			8,963.65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86,622.22	-798,399.3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786,622.22	-798,399.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4,209.02	4,113,319.16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63.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519,333.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7,586.80	786,622.22

(二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列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603,109.72	5,110,696.47	12,660,342.38	13,443,920.95
合计	5,603,109.72	5,110,696.47	12,660,342.38	13,443,920.95

2、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列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供气业务	5,603,109.72	5,110,696.47	9,392,419.24	9,171,667.47
原材料销售			3,267,923.14	4,272,253.48
合计	5,603,109.72	5,110,696.47	12,660,342.38	13,443,920.95

3、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 2016 年度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5,603,109.72	100.00
合计	5,603,109.72	100.00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1.99	6,727.63
教育费附加	1,063.71	2,939.50
地方教育附加	709.13	1,959.6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54.57	979.84
合计	4,609.40	12,606.64

(二十八) 销售费用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差旅费	8,809.50	12,359.90
运费		8,500.00
会务费		42,202.00
合计	8,809.50	63,061.90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5年1-6月
工资	1,960,738.44	676,215.92
办公费	314,641.48	
无形资产摊销	560,665.02	241,962.53
折旧	74,093.32	244,243.01
租赁费	347,098.25	210,133.16
服务费	1,857,583.32	153,500.00
交通费	147,735.91	113,318.62
五险一金	132,127.16	
税金	271,537.70	134,491.29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43,190.56	
业务招待费	426,630.39	83,511.11
维修费	64,197.39	125,863.25
其他	2010.00	337,500.58
差旅费	75,404.40	
合计	6,277,653.34	2,392,950.79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400,088.35	678,971.49
减：利息收入	21,996.04	2,952.96
手续费支出	11,171.40	5,525.80
合计	389,263.71	681,544.33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219,671.23	375,964.18
合计	-219,671.23	375,964.18

(三十二) 投资收益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90,128.47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13,496.19	34,320.30
合计	213,496.19	6,224,448.77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35,456.91	257,985.26
赔偿款		
其他	457,667.00	
罚款收入		
合计	493,123.91	257,985.26

补助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456.91	107,985.26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融资费用财政补贴资金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456.91	257,985.26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延期交纳土地价款滞纳金		
税款滞纳金	29.94	34,254.21
其他		
合计	29.94	34,254.21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23,098.84
合计		-23,098.84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21,996.04	2,952.96
单位及个人往来	36,912,790.00	37,183,000.00
政府补助		150,000.00
罚款收入		
赔偿款		
其他	457,667.00	
合计	37,392,453.04	37,335,952.9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单位及个人往来	23,315,688.60	16,348,902.56
管理费用、营业费用	3,152,336.03	585,517.83
手续费	11,711.40	
土地滞纳金		
税款滞纳金	29.94	386,462.05
其他		
合计	26,478,225.97	17,320,882.4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回代东盛垫资建设的工程款		783,000.00
收东盛拨付工程款		
合计		783,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回担保借款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付融资租赁款	13,516,054.74	8,124,726.54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付融资租赁手续费和保证金		
合计	13,516,054.74	8,124,726.54

## 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232,285.57	2,298,57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9,671.23	375,96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093.32	382,616.27
无形资产摊销	560,665.02	241,962.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844.71	678,971.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496.19	-6,224,44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56.74	-23,09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842.40	-1,254,124.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2,465.46	-6,121,019.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05,539.71	23,805,055.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5,040.89	14,160,450.85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0,590,672.84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03,642.99	566,228.6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45,741.84	3,436,319.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2,098.85	-2,870,090.56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b>一、现金</b>	7,703,642.99	566,228.65
其中：库存现金	132,014.82	35,77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71,628.17	530,45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0,000.00	
<b>二、现金等价物</b>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b>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703,642.99	566,228.65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事项。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一)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济南市	环保节能工程的设计、施工	5,000.00	环保节能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节能技术、供热技术、余热利用技术的开发及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供热服务；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行、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济南市	环保节能工程的设计、施工	10,000.00	环保节能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节能、能源技术开发；环保信息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批发；收购、加工、销售；秸秆、稻壳等农业植物废弃物，木屑、树皮等林业植物剩余物；供热技术开发、咨询、推广；供热设施安装、维修服务；对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以上项目为筹建，筹建期内不得从事专项许可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48.00		90.00	90.00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610.00		70.00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4,711,192.56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是	6,854,648.02		

（二）重要非全资子公司企业情况

1、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其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	-255,172.79		4,711,192.56
2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30.00	-42,903.76		6,854,648.02

2、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868,511.60	577,680.22	28,619,087.20	5,091,511.77
非流动资产	34,892,908.28	22,327,466.50	7,790,275.28	1,187.50
资产合计	57,761,419.88	22,905,146.72	36,409,362.48	5,092,699.27
流动负债	2,444,494.30	56,320.00	65,709.00	86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 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明科嘉阳环 保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 源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47,725,00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50,169,494.30	56,320.00	30,065,709.00	860.0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251,727.90	-143,012.55	-636,346.52	-8,160.73
综合收益总额	-2,888,074.42	-151,173.28	-636,346.52	-8,160.73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经济性质或 类型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苑晶	控股股东及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苑冰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 2、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情况

#### (1) 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桂林豪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苑晶、苑冰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济南豪能包装有限公司	苑晶、苑冰合计持有该公司 80%股权
穆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董事，总经理
李怡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董事
济南晟泓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穆红持有该公司 70%股权
山东燕山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李怡持有该公司 35%股权

### 2、关联交易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山东燕山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00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苑晶	19,430,960.06	19,430,960.06

### 4、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苑晶济房产证 历字第 155949 号的房产 苑冰济房产证 历字第 249050 号的房产	6,130,000.00	2015/11/19	2016/11/16	否
山东燕山管道 工程有限公 司、苑晶、苑 冰、王文倩、 李怡、房猛、 李悦、廖望	23,870,000.00	2015/11/19	2016/11/16	否

## 九、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情况：

(1) 2015 年 1 月 20 日山东国舜压力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舜”）向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本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剩余款项为由，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本公司支付山东国舜 287,900.00 元及利息（利息自立案之日起至付清欠款止），诉讼费及保全费由本公司承担。

2015 年 3 月公司提出反诉，以设备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公司与山东国舜 2012 年 7 月 1 日签订的合同书并返还本公司已支付的货款 409,100.00 元，赔偿损失 95,000.00 元，并待鉴定之后确定是否追加。诉讼费用由反诉被告承担。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2014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向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被告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显通安装”）不按施工图纸施工、施工材料不及时报验、施工工期拖延及施工质量不合格等问题为由，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经济损失 757,592.07 元。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申请增加并确定诉讼请求如下：判令被告承担逾期交工违约金 1,357,200.00 元，赔偿修复费用及经济损失 989,488.61 元，支付原告律师费 105,000.00 元，并承担诉讼费。

2014 年 2 月 18 日，显通安装提出反诉，以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剩余款项为由，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1,581,340.97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违约金以未付款数额为基数自 2013 年 4 月 27 日起至履行付款义务时按每日万分之二的标准支付），并支付反诉原告律师费 64,000.00 元和承担诉讼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 2、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4,128.76	100.00	36,706.44	5.00	697,422.32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24,945.95	100.00	306,247.30	5.00	5,818,698.65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06.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34,128.76	36,706.44	5.00
合计	734,128.76	36,706.44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124,945.95	306,247.30	5.00
合计	6,124,945.95	306,247.30	

(3) 期末应收账款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4,128.76	1 年以内	100.00	36,706.44
合计		734,128.76		100.00	36,706.4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类别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5,073.53	100.00	417,701.00	9.98	3,767,372.53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5,073.53	100.00	417,701.00	9.98	3,767,37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85,073.53	100.00	417,701.00	9.98	3,767,372.53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94,952.18	100.00	364,749.11	8.69	3,830,203.07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94,952.18	100.00	364,749.11	8.69	3,830,203.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94,952.18	100.00	364,749.11	8.69	3,830,203.07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147.16	807.36	5.00
1 至 2 年	4,168,916.37	416,891.64	10.00
2 至 3 年	10.00	2.00	20.00
合计	4,185,073.53	417,701.00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94,942.18	54,747.11	5.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3,100,000.00	310,000.00	10.00
2 至 3 年	10.00	2.00	20.00
合计	4,194,952.18	364,749.11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代垫土建款	1,062,870.37	1,062,870.37
融资租赁保证金	3,100,000.00	3,100,000.00
押金	6,056.00	6,056.00
其他代垫款	16,147.16	26,025.81
合计	4,185,073.53	4,194,952.18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0	1 至 2 年	74.07	310,000.00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2,870.37	1 至 2 年	25.40	106,287.04
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济南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	1 年以内	0.32	675.00
济南麦道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6.00	1 至 2 年	0.14	694.60
合计		4,182,316.37		99.93	417,656.64

###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3,600,000.00		12,500,000.00	16,100,000.00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1,980,000.00		3,500,000.00	5,480,000.00
合计		5,580,000.00		16,000,000.00	21,580,0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山东馨晟嘉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70.00	70.00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山东明科嘉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	90.00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目	20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603,109.72	5,110,696.47	9,392,419.24	9,171,667.47
合计	5,603,109.72	5,110,696.47	9,392,419.24	9,171,667.47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供气业务	5,603,109.72	5,110,696.47	9,392,419.24	9,171,667.47
合计	5,603,109.72	5,110,696.47	9,392,419.24	9,171,667.47

(3) 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 2016 年 1-6 月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济南东盛热电有限公司	5,603,109.72	100.00
合计	5,603,109.72	100.00

####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553.6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4,320.30
合计		158,873.91

### 十四、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90,128.47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3,496.19	34,320.3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093.97	102,745.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6,590.16	6,477,194.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06,590.16	6,477,194.5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06,590.16	6,477,19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5,670,799.18	-3,201,295.39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7	1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5	-11.46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	-0.12	-0.14	-0.12

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2 日